

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

葵青區議會
第九十二次會議

公營骨灰龕位的分配制度

食物環境衛生署回覆如下：

近年來，單憑食物環境衛生署(本署)興建和管理的公眾骨灰龕位，並不足以應付市民對龕位的需求。政府透過三管齊下的策略回應社會需要，即致力鼓勵市民選擇紀念花園和海上撒灰等綠色殯葬方式、增加公眾龕位供應(包括放寬每個龕位可以安放先人骨灰的數目上限)，以及跟進規管私營骨灰安置所事宜。

本署一直按照公平、公開及公正的原則，善用公共資源，把新骨灰龕位配售給有實際需要的合資格人士。

2009 年，本署按廉政公署建議，在配售鑽石山的骨灰安置所(新大樓)18 501 個新骨灰龕位時，先為所有 22 097 個合資格的申請公開進行電腦隨機抽籤，定出先後次序，然後順序邀請申請人揀選骨灰龕位。在是次配售完結時，所有申請人都獲邀揀選龕位。

2012 年，和合石橋頭路新公眾骨灰安置所(提供 43 710 個新骨灰龕位)及鑽石山的骨灰安置所擴建部分(提供 1 540 個新骨灰龕位)建成。本署經諮詢廉政公署和考慮以下各種因素後，決定沿用 2009 年的配售安排 -

- (a) 配售安排符合公平及高透明度的原則；
- (b) 鑑於近年龕位供不應求，如在符合法例基本要求 之上再附加其他條件，或另行訂定優先次序及分配準則，容易引起市民及持份者爭議，也很難達成共識；以及
- (c) 雖然我們會努力爭取地區和市民的支持，以便加快落實新公眾骨灰安置所的興建計劃，但未來新龕位數供應的情況也存在不穩定因素。鑑於上述原因，任何配售方式都未必可滿足所有需求。若採用「先登記先分配」的方式處理，便會有先到先得的效果，在供應不足的情況下，很可能在未來一段時間內去世的市民均

無法獲得配售公眾龕位。

本署分三個階段配售上述新龕位。第一及第二階段配售分別於 2013 年 5 月及 2014 年 5 月完成，共配售了 20 697 個龕位。第三階段 24 474 個龕位的配售工作亦已於 2014 年 9 月展開，共收到合資格申請 31 342 宗，並於 10 月 6 日起分批邀請合資格申請人揀選龕位，預計整個配售工作於 2015 年年底前完成。此外，經綜合首兩個配售階段的經驗，本署已在第三階段將每日處理揀選靈灰龕位的宗數，由以往的 110 宗增至 125 宗，以加快配售速度。

各種配售方法均有其可取之處，沒有一個方案可完全滿足和照顧所有人士的要求。而本署首兩個階段的問卷調查結果顯示，85%受訪者對是次配售的整體安排表示滿意，和 13%受訪者沒意見。

本署已備悉於配售期間收到的意見，並會在完成整個配售工作後作詳細檢視，以檢討未來的配售安排，包括研究加快配售的可行性。

隨函附上過去五年和未來五年公營骨灰龕位的預計供求資料(附件)。

食物環境衛生署

2014 年 11 月 5 日